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委托 1 名，王贤丰先生已授权委托齐学博先生行使投票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1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并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截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本 405,333,448 股为基数（回购专用账户股数为 4,903,922 股），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066,689.6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后能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当前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的管理要求，适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合理保证，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经营管理风险。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

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拟对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并购贷款授信额度（期限五年），用于置换前期公司收购济宁市金泰利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利华”）65%的股权价款，并以公司持有金泰利华 65%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对上述授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核查意见》。

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